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AITIAN HYDROPOW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海 天 水 電 國 際 有 限 公 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61)

盈利警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根據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而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

本公告所載資料乃董事會根據目前可掌握的資料及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及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0(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創業板上市規則)而作出。

根據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進行之初步審閱，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錄得虧損，而於二零一二年同期則錄得溢利淨額。根據本公司目前可掌握的相關資

料，董事會認為錄得該虧損主要由於中國福建省福安及周寧於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降雨量分別較二零一二年同期錄得的降雨量減少57%及52%，因而導致營業額減少。上述因素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營業額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由於本公司仍在編製其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業績，故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屬董事會根據目前可掌握的資料及本集團的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作出的初步評估，有關資料及賬目並未經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待落實所有相關業績及相應的處理方法後，方可確定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整體財務業績。預期董事會將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十日批准及公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業績。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於本公司季度業績公告刊發時細閱有關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海天水電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林楊

中國福州市，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楊先生、鄭學松先生、陳聰文先生及林天海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世久先生、程初晗先生及陳錦福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成份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自其刊發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本公告亦將刊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haitianhydropower.com。